

四川九洲技师学院名基地实训大楼项目 商品混凝土采购比选公告

一、比选人：四川佳通慧采电子有限公司；

二、比选名称：四川九洲技师学院名基地实训大楼项目商品混凝土采购；

三、项目编号：JTHC-KJXQXY-BXCG-2024-01；

四、比选方式：公开比选；

五、工程内容及规模：建筑层数为 3 层，建筑高度为 21.3 米，总建筑面积 4984.2 平方米的精密加工实训基地。建筑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外立面风格为现代工业风；

六、最高不含税限价：750000.00 元（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七、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许可证明文件；

3.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的则不提供）；

5. 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比选申请文件中应明确具体的开票税率）；

6. 具有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7. 比选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八、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九、比选保证金：

1.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2.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3.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缴纳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9 日 17:30 (北京时间)；

4. 比选申请保证金缴纳至：

账户名称：四川佳通慧采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剑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51050165869309004180

5.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退回：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后全额无息退还；

6. 有以下情形的将不予退还比选申请保证金：

①未按时参与比选的；

②除了因为不可抗力或比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选后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③比选申请人之间恶意串通的；

④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了比选申请文件的。

注：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比选申请保证金或所提供的比选申请保证金有瑕疵的，按作废处理；银行转账请备注本项目名称及联系电话。

十、评审方式：最低评标价法（不含税总价）；

十一、报名方式：邮件发送至 zhangchen@jezetek.cc；

十二、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1.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100 元人民币。获取文件的费用直接

汇款到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四川佳通慧采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剑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51050165869309004180

注：请在汇款备注中注明缴费单位名称（单位对公账户转账的除外）。

2. 获取方式：比选申请人将付款记录发送至电子邮箱（zhangchen@jezetek.cc），比选联系人通过邮件发送比选文件。

十三、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即比选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

2. 线下比选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九华路 6 号。

十四、公示期：2024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2024 年 09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联系人：张 宸

联系电话：17711011029

联系邮箱：zhangchen@jezetek.cc

四川佳通慧采电子有限公司

2024 年 09 月 15 日